**蕲春至太湖高速公路蕲春东段项目使用林地报批代理询比采购公告**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湖北交投蕲太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蕲春至太湖高速公路蕲春东段项目使用林地报批代理组织询比采购，该项目已具备询比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询比采购，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询比。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蕲春至太湖高速公路蕲春东段项目使用林地报批代理**

**二、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三、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1.项目概况：蕲春至太湖高速公路蕲春东段路线起于蕲春县株林镇以南的陈应垅村附近对接蕲太高速蕲春西段终点，终点止于檀林以东的李家湾附近(鄂皖省界)。项目全长约50.5公里，特大桥1座，特长隧道1座，估算总投资约66.56亿元。按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路基宽26.0米的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

2.本次询比采购范围为蕲春至太湖高速公路蕲春东段项目使用林地报批代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对设计范围内征（占）用林地进行林地调查；

（2）编制林地使用可研报告（含伐木设计），组卷上报；

（3）协助办理林地审批相关手续，直至取得国家或省级林业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

（4）协助办理采伐许可证。

3.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4.标段划分：共划分为1个标段，标段号：QTDLDBP-1。

5.服务周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到最终完成全部合同工作内容。

6.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四、参与询比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本次询比采购要求供应商具备的最低资质和业绩、人员、履约信誉等方面要求需满足询价公告附件的要求。

2.本次询比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并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报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报价，否则相关报价文件均将被否决。

**五、获取采购文件须提供以下资料**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资质证书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六、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1.有意参与本项询比的，请于2022 年4月14日9:00至2022年4月19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将报名邮件发送至：bjztc3@163.com，报名资料和格式要求详见《询比采购公告》附件。询价采购代理单位确认报名资料收到并确认采购文件费收到后（咨询电话：010-51656899-836，13011016596），将盖章的纸质版采购文件邮寄至供应商，同时将盖章的采购文件 PDF 版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2.采购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000元，逾期不售，售后不退。由供应商的企业账户汇款至采购代理单位的账户，采购代理单位的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5801724279R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惠新支行

帐号：0200006309067043940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3号楼4层 501

邮编：100101 财务电话：010-51656899。

**七、响应文件递交及开启时间、地点**

1.询比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4月22日14时00分，响应文件必须于2022年4月22日13时30分至14时00分之间递交至纽宾凯鲁广国际酒店 4 楼珍珠厅（武汉市洪山区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民院路 124 号）。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递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个的，采购人将重新询比采购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八、评审办法**

本次询比采购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九、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采购公告在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网站（http://hbjtgl.com/）、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bjztc.com/）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湖北交投蕲太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漕河镇漕河四路174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7762514464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3号楼4层501号

联系人：王先生，申先生

电 话：010-51656899-836，13011016596

电子邮箱：bjztc3@163.com

**询比公告附件1：**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基本资格要求** |
| 供应商应同时具备：  1.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持有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

注：

1、供应商应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的彩色复印件。

2、对于法人发生重组或变更的供应商，应提供法人重组或变更时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变更时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的变更记录彩色复印件。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业绩要求** |
| 近3年内承担过1个类似项目的使用林地报批代理业务工作。 |

注：

1、业绩证明材料应提供合同协议书的彩色扫描件。若业绩证明材料无法表明上述要求的建设规模或技术指标，应由该业绩项目的业主出具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2、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近3年指2019年1月1日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完成的项目，其业绩视为不满足最低业绩要求。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资格要求** |
| 1.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接管或清算、破产状态。  2.供应商没有被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作出处罚的部门作出取消在湖北省交通建设市场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湖北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且处于有效期内。  3.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2）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其他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黑名单，且按联合惩戒要求禁止参与招投标的。  4．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2019年4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无行贿犯罪行为。 |

注：供应商如不满足上述条件中的任何一条，将被认为不响应采购人强制性要求，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人员** | **数量** | **资格要求** |
| 项目负责人 | 1 | 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林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

注：

供应商应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证等资格审查条件要求的证书彩色扫描件。

**询比公告附件2：**

**蕲春至太湖高速公路蕲春东段项目使用林地报批代理**

**询比采购报名表**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
| 询比采购报名标段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 企业基本户开户行 | |  |
| 账号 | |  |
| 地址 | |  |
| 电话 | |  |
| 联系人姓名 | |  |
| 联系电话 | 手机 |  |
| 座机 |  |
| 传真 |  |
| 通讯地址 |  |
| 电子邮箱 |  |

注：

1、供应商报名邮件主题名称：“蕲太高速蕲春东段建设用地土地报批咨询服务登记报名+供应商名称”。

2、供应商应将本表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发送至报名邮箱。

3、本报名表后附：a、供应商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b、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上述a、b两项材料随本询比采购报名表一并发送至报名邮箱。